

江苏正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正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重新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43）。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州中院”）对深圳翼威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翼威”）持有的公司25,210,100股无限售流通股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f.taobao.com>）重新进行第一次公开拍卖。

一、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1、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深圳翼威持有的25,210,100股公司股份被江苏九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鼎集团”）通过竞买号 D5382 以人民币 94,991,657（玖仟肆佰玖拾玖万壹仟陆佰伍拾柒元）竞得。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最终成交以福州中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2、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深圳翼威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安正威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正威”）所持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深圳翼威	106,403,900	16.33%	20,996,100	0	16.48% ^{注1}	3.22%
			25,210,100 ^{注2}	0	23.69%	3.87%
			62,296,425 ^{注3}	0	58.55%	9.56%
			5,497,375 ^{注3}	0	5.17%	0.84%
西安正威	41,320,000	6.34%	0	0	0	0
合计	147,723,900	22.67%	108,502,625	0	-	16.65%

注：1、深圳翼威被拍卖的 20,996,100 股股票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6.48%，计算基数为其未拍卖前持有的 127,400,000 股股份。

2、深圳翼威被拍卖的 25,210,100 股股票为此次拍卖部分。

3、深圳翼威被拍卖的 62,296,425 股股票、5,497,375 股股票已流拍，但已被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青岛中院”）裁定以物抵债，详见公司《关于收到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4-50）。

二、该事项对公司的可能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拍卖涉及缴纳竞拍余款、法院裁定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的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如本次司法拍卖及青岛中院裁定的股份最终都完成过户，深圳翼威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减为 13,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6%，深圳翼威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减为 54,7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40%；青岛海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7,793,8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0.40%；可能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披露的所有信息均应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任何其他来源，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形式的（自）媒体、论坛或股吧里的言论、其他非指定媒体媒介上发表、留存、转载、链接的信息均非本公司的法定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江苏正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0 日